

广东省人民政府办公厅

粤办函〔2017〕251号

广东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珠江西岸

六市一区创建“中国制造2025”试点

示范城市群实施方案的通知

各地级以上市人民政府，各县（市、区）人民政府，省政府各部门、各直属机构：

经省人民政府同意，现将《珠江西岸六市一区创建“中国制造2025”试点示范城市群实施方案》印发给你们，请认真贯彻执行。执行中遇到的问题，请径向省经济和信息化委反映。

省府办公厅

2017年4月21日

珠江西岸六市一区创建“中国制造2025”
试点示范城市群实施方案

为贯彻落实《国务院关于印发〈中国制造2025〉的通知》（国发〔2015〕28号），根据《工业和信息化部关于珠海、佛山、中山、江门、阳江、肇庆和顺德等珠江西岸六市一区创建“中国制造2025”试点示范城市群的批复》（工信部规函〔2016〕368号）要求，发挥珠江西岸城市群试点示范作用，提升珠江西岸地区制造业综合实力，制订本方案。

一、总体要求

(一) 指导思想。全面贯彻创新、协调、绿色、开放、共享新发展理念，深入实施《中国制造 2025》，坚持“创新驱动、质量为先、绿色发展、结构优化、人才为本”的基本方针，以推进制造业转型升级和提质增效为中心，以新一代信息技术与制造业深度融合创新为主线，以先进装备制造业为主攻方向，整合区域资源，创新体制机制，强化区域协同、错位发展，深入推进供给侧结构性改革，加快构建科学有效、互促互进、具有区域特色的新型制造业体系、区域协同创新体系、人才培养体系和政策保障体系，推进珠江西岸制造业高端化、智能化、绿色化、服务化发展，将珠江西岸地区打造成具有世界影响力和国际竞争力的先进制造基地，为贯彻落实《中国制造 2025》提供试点经验和示范引领。

(二) 发展目标。到 2019 年，珠江西岸在先进装备制造业重要领域和关键技术环节创新上取得重大突破及成果，在优势传统制造业重点细分行业、企业巩固和增强国际竞争力，信息化和工业化深度融合广泛实现，区域制造业转型发展和制造企业提质增效取得显著成效。到 2025 年，珠江西岸地区制造业发展水平力争进入全球制造业先进水平，达到与德国制造业“同场竞技、同步赛跑”的水平；珠江西岸地区力争成为具有世界影响力和国际竞争力的制造业基地、制造业创新中心，为全国制造业转型升级提供先行先试的成功经验。

表 1：创建“中国制造 2025”试点示范城市群发展目标总表

| 类别 | 指标项 | 2016 年 基数 | 2017 年 目标 | 2018 年 目标 | 2019 年 目标 | 责任 |
|------------------------------------|-------------------------|--------------|--------------|--------------|--------------|----------------------|
| 产业规模 | 规模以上工业增加值 (亿元) | 9619.78 | 10323 | 10942.58 | 11660.36 | 江西 一区 省经 息化 |
| 先进 装备 制造 业 带 建 设 | 新引进投资亿元以上装备 制造业项目(个) | 220 | 244 | 268 | 295 | |
| | 新开工投资亿元以上装备 制造业项目(个) | 190 | 214 | 235 | 259 | |
| | 新投产投资亿元以上装备 制造业项目(个) | 129 | 144 | 158 | 174 | |
| | 工作母机类制造业增速 | 21.6% | 18% | 18% | 18% | |
| 创新能力 | 制造业领域高新技术企业 增速 | -- | 15% | 15% | 15% | 珠江 市一 府、 厅 |
| 技术改造 | 工业技术改造投资额 (亿元) | 1240.62 | 1524 | 1830 | 2160 | |
| 融合发展 | 培育融合发展新模式试点 企业(家) | 0 | 10 | 25 | 40 | |

| 类别 | 指标项 | 2016年 基数 | 2017年 目标 | 2018年 目标 | 2019年 目标 | 责任 |
|----------------------|---------------------|-------------|-------------|-------------|-------------|-----------------------------|
| 推动 制造业 智能 化 | 年产值超过亿元智能制造骨干企业（家） | 39 | 43 | 48 | 54 | 江西 一 区 省 经 化 |
| | 省级以上智能制造试点示范项目（个） | 14 | 19 | 25 | 30 | |
| | 智能制造系统解决方案公共服务平台（个） | 0 | 3 | 3 | 10 | |
| 绿色 发展 | 单位 GDP 能耗累计下降率 | -- | -- | -- | -- | |
| | 循环化改造园区累计数量（个） | 8 | 14 | 20 | 28 | |
| | 清洁生产审核企业累计数量（家） | 376 | 1140 | 1980 | 2800 | |

说明：1. 根据国家统计局有关要求，单位 GDP 能耗下降率指标不设置珠江西岸地区整体目标值，具体落实到珠江西岸六市一区。2. 2017 年单位 GDP 能耗累计下降率计算以 2015 年数据为基数。3. 以上指标除国家和省十三五规划确定的约束性指标外，其他均为预期性指标。2018 和 2019 年目标将根据 2017 年实际完成情况适当调整。

二、重点领域

（一）优先发展先进装备制造业。

1. **智能制造装备。重点发展**高档数控机床、工业机器人、**增材制造设备**、智能化轻型专用设备及智能制造关键共性技术，推进以传感器、自动控制系统、伺服和执行部件为代表的智能装置的研发和产业化，加速开发高精密度数控机床及系统、工作母机等重大设备，提升重大智能成套装备的集成水平。**重点发展光固化成型、熔融沉积成型、激光选区烧结、无模铸型及材料喷射成型等工业用增材制造设备及关键核心部件。**

专栏 1 智能制造装备空间布局

以**珠海、佛山、中山、顺德**等市区为重点，依托国家级、省级基地，大力发展佛山国家高新区、珠海国家高新区、中山智能加工装备基地等园区和基地，结合资源禀赋和区位优势，促进区特色主导产业高度集聚发展，形成园区之间各具优势、分工协同与联动发展的新局面，打造国内领先的智能制造装备产业基地

2. 汽车及新能源汽车制造。重点发展汽车整车、新能源汽车和专用车等，大力发展汽车零部件尤其是新能源汽车关键零部件（电池、电机、电控系统等）

以及汽车电子等，形成与整车生产能力相匹配的汽车零部件配套生产能力。

专栏2 汽车及新能源汽车制造空间布局

以**佛山市**为核心，依托佛山高新区等重点园区发展整车制造**珠海、中山、江门、肇庆**等市为支撑，依托珠海三灶工业园、中能源汽车基地、中山高端汽车配件基地、中山特种改装车基地、汽车维修装备基地、中欧（江门）中小企业国际合作区（核心）**台山工业新城、广东肇庆（高要）汽车零部件产业园**等重点园区地发展汽车零部件配套，形成“一核、多点”汽车全产业链发展格

3. 海洋工程装备与船舶。重点发展以大型深水海洋工程装备为代表的海洋矿产资源开发装备和大型临港工程装备。加快建设海上钻井采油平台配套设备制造基地和特种船舶、中小型船舶生产基地，加快提升产业规模和技术水平，完善产业链。

专栏3 海洋工程装备与中小型船舶空间布局

以**珠海市**为核心，以**中山、江门、阳江**等市为支撑，依托高深水海洋工程装备基地、翠亨海洋工程装备基地、银洲湖中小型基地等，重点发展海洋工程辅助船、中小型特种工程船、游艇、工程装备、海洋开采支持装备、港口机械、船用发动机以及海上采油平台配套设备等，打造海洋工程装备与特种船舶产业高地。

4. 轨道交通装备。重点发展城市轨道交通装备及其关键核心零部件、工程及养路机械装备等，建立健全研发设计、生产制造和产品标准、知识产权保护体系，提升装备自主化能力。加快延伸产业链，大力提高整车配套和生产能力。

专栏4 轨道交通装备空间布局

依托**江门市**轨道交通装备产业基地、**佛山市**现代有轨电车车辆制造基地、**珠海市**富山工业园，重点发展城际、城轨和低地板车辆制造、保养、修理业务，加快研制具有自主知识产权的新车型，着伸产业链，创建城际轨道交通装备国家标准，实现和谐号动车组化发展。

5. 节能环保装备。重点发展除尘和尾气净化设备、废水处理设备、废弃物综合利用设备、脱硫脱硝系统、垃圾智能分选处理设备及关键零部件等节能环保、资源循环利用装备，开发各类重点污染物在线自动监测仪，污染治理系统运营维护服务及远程诊断管理系统等环保智能装备。

专栏5 节能环保装备空间布局

依托**佛山市**节能环保装备基地、**肇庆市**启迪节能环保装备制造产业园、**顺德区**节能环保产业集聚区，重点发展节能产品与装备、物处理与资源综合利用、污染物在线监测等领域。积极推动再生清洁化回收、规模化利用和产业化发展，着力打造特色鲜明的节能环保产业基地。

6. 新能源装备。重点发展光伏装备、风电装备、核电装备及智能电网装备等，加快发展高倍聚光型太阳能发电成套系统、第四代光伏发电技术及装备、大型风电机组整机及部件和核电辅助装备和非动力核技术，逐步延伸产业链。

专栏6 新能源装备空间布局

以**中山市**为核心，以**江门、阳江市**为支撑，依托中山风力发电基地、光伏发电装备基地、智能电网装备基地、核电配件装备等重点基地，以及江门台山清洁能源（核电）装备产业园，以风机装备制造带动相关配套零部件发展，提高光伏发电装备、智能装备、核电配套装备生产能力和技术水平。

7. 通用航空装备。重点发展航空关键技术研发，以及通用飞机、大型水陆两栖飞机、轻型水上飞机、无人机、特种飞行器和轻型直升机等的制造，积极发展机场空管导航监视装备和牵引车、气源车、电源车和空调车等机场地勤设备。

专栏7 通用航空装备空间布局

依托**珠海市**航空装备产业基地和**珠海（阳江万象）**产业转移园，坚持以通用航空的制造、服务为龙头，着重发展通用航空相关技术研发、飞机零部件加工制造、飞机总装试飞、飞机维修、航空等，建设具有区域影响力的通用航空装备基地。

（二）大力发展战略性新兴产业。

8. 新一代信息技术。重点发展集成电路及关键元器件、智能设备、数字家庭终端等高端整机、专业终端设备。着力推进有机发光二极管（OLED）、激光显示、无掩膜激光直刻系统等技术的研发及产业化。

专栏8 新一代信息技术空间布局

以**珠海、佛山、中山、江门**等市为重点，培育**珠海、中山**集成电路高端设计产业集聚区；支持**佛山**围绕新一代信息技术引进具有地位的龙头企业，辐射、延伸、建立产业链，成长壮大成为新支柱产业；支持**中山**光电装备与产品制造基地、**珠海**南方集成电路设计中心建设，推动集成电路设计业、制造业、封装测试业及终端应用多环节协同合作发展。

9. 生物产业。重点发展先进医疗设备等生物医学工程产品，具有自主知识产权、疗效显著、市场前景广阔的生物制药和现代中药。加快海洋生物技术及产品的研发和产业化，推动生物产业链条化、集聚化、规模化发展。

专栏9 生物产业空间布局

以**佛山市**生物医药科技园和国家医疗器械产业基地、**中山市**健康科技产业基地、**珠海市**三灶生物医药产业基地、**顺德区**（广东德）国际生命健康产业示范区等园区和基地为重点，进一步完善产业基地和园区建设，将珠江西岸地区打造成为生物医药优势产业

10. 卫星及应用。重点发展卫星通信、卫星导航、卫星遥感等领域及基带芯片、射频芯片、微型天线等关键部件，积极拓展卫星在应急、救灾、气象监测、通用航空、智能交通、物联网等领域的应用，着力发展卫星导航终端及位置服务、卫星通信广播、自主遥感信息等卫星应用产业链。

专栏10 卫星及应用空间布局

依托**中山市**北斗物联网产业基地，重点发展卫星导航终端及服务、卫星通信广播、自主遥感信息获取处理和运营服务以及北斗空间基准授时产业链。

11. 新材料产业。重点发展高端精品钢材、高性能复合材料及特种功能材料及稀土功能材料等战略前沿材料，推动新材料制造业的研发与产业化应用。

专栏11 新材料产业空间布局

依托**佛山、珠海、中山、江门、肇庆、阳江**等市的新材料产地或园区，重点发展镍合金、镁合金等高端精品钢材，船舶、地体用增强铝合金材料，高端稀土功能材料、新型电子材料，着力新材料专业化生产研发基地。

（三）改造提升优势传统制造业。

12. 家电及家具制造。以智能、节能型家电为主攻方向，推进家电芯片、高效环保变频压缩机等关键零部件的研发创新，发展智能家电节能技术、工业

设计、在线监测等，发展智能家电、智能卫浴、智能家居等智能消费品，发展绿色健康的空气净化器、净水器、节能节水器具、绿色家电等绿色制造消费品。以环保节材型家具、新中式家具、全屋定制家具、多功能家具、保健养老家具等环保多功能家具为发展方向，推广家具环保涂装工艺技术设备、柔性自动化生产线等先进家具制造技术和设备。

专栏 12 家电家具制造空间布局

以**佛山市及顺德区、中山市**为主的高档家电、智能家电生产为重点，推动家用电器行业从全球制造基地升级发展为全球制造和全球营销中心，并努力成为全球设计中心。以**佛山、中山、江**以及**顺德区**等家具制造基地为重点，以特色产业集群为支撑，支持家具行业电子商务科技园区。

13. 食品饮料。重点发展发酵食品、功能性食品、软饮料和酒类制造，粮油生产和加工，肉制品和海产品加工基地。加快发展自动化、数字化、网络化、智能化的冷链食品、饮料、酒类加工与包装设备/流水线，推动食品饮料制造向安全、健康、营养、方便方向发展。

专栏 13 食品饮料制造空间布局

重点建设**佛山、中山、江门、肇庆市**等地的发酵食品生产基地，**江门、珠海、中山、肇庆市**等地的功能性食品生产基地，**佛山、中肇庆市**等地的软饮料生产基地，**江门市**粮油生产及加工基地，**阳**海产品加工基地。

14. 纺织服装。引进和研发突破化纤新材料成套装备、短流程新型纺纱织造装备、新型印染等装备，推广应用高性能纺纱、织造等生产设备和清洁生产技术与工艺，重点发展高档服饰设计和制造、高附加值纺织面料生产等。建设高性能纤维及复合材料创新中心和过滤、医疗、防护等高性能产业用纺织品创新平台，加快应用生产过程自动在线监测平台和纺织服装电子商务平台。

专栏 14 纺织服装空间布局

重点建设**中山市**纺织服装产业集群、**佛山市**西樵纺织产业基地，专业打造纺织服装特色城镇，提升广东省纺织工业区域特色经济牌优势，增长方式从数量主导型向品牌效益型转变。

15. 陶瓷及造纸。研究和推广特种、高端陶瓷生产工艺技术和装备，以及自动检测、自动包装智能化装备。重点发展高档用纸、高效节能打浆、压榨和干燥技术与装备。推广应用废纸清洁制浆造纸、废纸制浆造纸废水和污泥高效处理和资源化利用及非木材植物纤维清洁制浆技术，推广特种纸研发及产业化。

专栏 15 陶瓷及造纸空间布局

以**佛山、肇庆市**陶瓷产业为重点，推动珠江西岸成为世界陶造和品牌聚集中心、全国现代新型建材制造中心、全国新型建材中心和全国建材贸易中心。以**江门市**银洲湖纸业基地以及**肇庆**广林浆纸一体化基地产业集群为重点，打造包装纸板区、新闻纸区、活用纸区、文化用纸区、纸浆区和纸制品区等重点产品区。

三、主要任务

（一）优化珠江西岸先进装备制造产业带建设。

1. 加大招商引资力度。积极开展产业链招商，注重建链、补链、强链等环节的招商工作，引进一批龙头骨干企业和专精尖配套项目。重点发展工作母机类制造业，突出抓好通用设备制造业和专用设备制造业发展，着力引进一批有自主知识产权、有核心关键技术、有市场前景的工作母机类制造业项目。落实省、市、县三级督导机制和地方政府主体责任，围绕项目建设关键环节和突出问题，建立项目推进沟通机制，推进签约项目早动工、早投产、早见效。到 2019 年，共新引进投资超 1 亿元装备制造业项目 800 个，推进 700 个投资超 1 亿元装备制造业项目开工和 470 个投资超 1 亿元装备制造业项目投产。（省经济和信息化委，珠江西岸六市一区政府，省推进珠江西岸先进装备制造产业带建设联席会议其他成员单位）

2. 培育龙头骨干企业。落实珠江西岸装备制造业龙头骨干企业培育工作指导意见，坚持问题导向，增强服务意识，畅通沟通渠道。充分发挥省推进珠江西岸先进装备制造产业带建设联席会议统筹协调作用，积极为龙头骨干企业发展解决实际问题。聚焦重点行业，加快装备制造产业集聚区建设，继续打造一

批产业集群。发挥龙头骨干企业引领效应，推动装备制造业向质量效率型集约发展。到 2019 年，实现装备制造业增加值年均增长 12%，工作母机类制造业增加值年均增长 18%，投资额年均增长 20%。（珠江西岸六市一区府，省经济和信息化委，联席会议其他成员单位）

（二）提升制造业创新能力。

1. 打造产业发展创新载体和公共服务平台。在珠江西岸地区培育一批高新技术企业和工业大型骨干企业。建设一批省级及以上企业技术中心、工程（技术）研究中心、重点实验室、工程实验室、产品质量检测公共技术服务平台、产业计量测试中心等创新平台和中小企业技术服务平台。加快建设“广东国防科技工业技术成果产业化应用推广中心”等军民融合协同创新平台，引进 150 项军民两用技术成果和 20 个国内有影响的高水平团队，孵化 40 家以上创新型高科技企业，加快推进军民两用技术成果在珠江西岸地区转化。到 2019 年，珠江西岸地区制造业领域的省级以上科技创新平台达到 1200 家。（省发展改革委、经济和信息化委、科技厅、质监局，珠江西岸六市一区府）

2. 建设制造业创新中心。聚焦珠江西岸优势产业，整合产业链上下游企业、科研院所、高等院校、行业组织等创新资源，创建以重点骨干企业为主体，产学研用参与的省级制造业创新中心，建设产业关键共性技术研发和转化平台。（省经济和信息化委，珠江西岸六市一区府）

3. 强化珠江西岸城市群产业链协同创新。组建重点产业联盟（技术创新联盟），在技术标准、关键技术、专利运用及保护、成果孵化转化等方面建立产业联盟、技术创新联盟、知识产权联盟，开展产学研用合作。支持科研院所聚焦产业发展应用技术，围绕珠江西岸先进装备制造业开展重大关键技术联合攻关和重大装备消化创新。（省科技厅、经济和信息化委、知识产权局，珠江西岸六市一区府）

（三）加快推进智能制造。

1. 建设智能制造示范基地。推进珠海、佛山、中山、肇庆、江门、顺德等 6 个省级智能制造示范基地建设，培育发展一批智能制造骨干企业。推动各基地建设一批智能制造系统解决方案公共服务平台，开展智能工厂、数字化车间培育建设试点。到 2019 年，在珠江西岸地区建设 10 个智能制造系统解决方案公共服务平台。（省经济和信息化委，珠江西岸六市一区府）

2. 实施机器人应用计划。发展壮大珠江西岸地区 13 家机器人骨干（培育）企业，发展一批机器人系统集成服务商。推动珠江西岸规模以上工业企业应用粤产工业机器人。加快建设华南智能机器人创新研究院等研发平台，为产业发展提供研发检测、成果转化、知识产权、认证认可、教育培训等公共服务。（省经济和信息化委、知识产权局，珠江西岸六市一区府）

3. 实施智能制造试点示范项目。选准智能制造示范基地所在地市优势主导产业，开展国家和省级智能制造试点示范项目，并分行业进行推广应用。到 2019 年，在珠江西岸地区组织实施 30 个省级以上智能制造试点示范项目。（省经济和信息化委，珠江西岸六市一区府）

4. 促进智能制造科技成果产业化。提高珠江西岸企业创新成果在市场转化的效率，组织智能制造装备和智能产品专题对接活动，搭建技术成果供应方和潜在需求方的对接桥梁。（省经济和信息化委，珠江西岸六市一区府）

（四）提升绿色制造水平。

1. 全面推进绿色制造。制定实施广东省绿色制造体系建设实施方案，以家

电、建材、机械、汽车、电子信息等行业为重点领域，加快构建以绿色产品、绿色工厂、绿色园区和绿色供应链为主要内容的绿色制造体系。全面推动绿色清洁生产审核，大力开展园区循环化改造，启动“万企”清洁生产审核行动和“百园”循环化改造行动，以清洁生产企业和循环化改造园区为重点，选择基础条件较好的企业、园区，组织开展国家绿色工厂、园区和供应链创建，加快国家电子电器产品生产责任延伸试点、绿色制造系统集成项目等绿色制造试点示范建设。到2019年，珠江西岸地区循环化改造园区达到28个，清洁生产审核企业达到2800家。（省经济和信息化委，珠江西岸六市一区政府）

2. 开展重大节能环保技术产业化示范。鼓励企业加大技术研发投入，加强技术联合攻关及创新体系建设，提升节能环保产业科技创新能力。加快节能环保产品、设备的推广，每年发布并推广应用一批重点节能环保产品（设备）。继续大力推广使用绿色家电、汽车、机电等节能环保产品，进一步提高节能环保产品普及率。（省经济和信息化委，珠江西岸六市一区政府）

3. 创建绿色中心。加强绿色数据中心技术研发，推广应用一批先进适用的绿色数据中心技术及设备（产品），推荐我省技术纳入国家《绿色数据中心先进适用技术目录》。加快绿色数据中心试点建设，发挥中国电子学会绿色数据中心技术委员会南方气候区域工作组技术优势，支持省绿色数据中心发展促进会发展壮大，鼓励省内企事业单位积极参与国家绿色数据中心相关标准研究制定，及时总结试点经验。（省经济和信息化委，珠江西岸六市一区政府）

4. 培育一批节能环保产业集聚区。依托珠江西岸先进装备制造产业带，重点打造以节能环保技术研发和总部经济为主体的节能环保产业发展核心区，建设节能环保技术装备产业集聚区。依托佛山赢家“城市矿产”基地、广东天保废旧塑料综合利用产业基地、双水废钢铁回收利用产业基地（粤港澳循环经济产业园）等产业集聚区，发展资源循环利用产业，培育发展节能环保综合服务业，构建具有我省特色的节能环保产业集聚区。（省经济和信息化委，珠江西岸六市一区政府）

（五）促进制造业与互联网融合发展。

以珠江西岸六市一区为重要依托，积极创建“珠三角制造业与互联网融合发展示范城市带”。大力发展珠江西岸先进制造业融合发展新模式，面向轻工装备、新能源装备、环保装备、建材、家电、食品、医药、纺织等珠江西岸主要制造业领域，开展智能化生产、网络化协同、服务型制造、个性化定制等制造业新模式试点示范，培育具有示范引领作用的标杆项目，在行业内进行推广。以制造业龙头企业为主体，推动制造业互联网双创平台及工业云智能服务平台的建设，提升面向产业链及中小企业的双创服务能力。开展重点制造行业融合发展精准对接，解决企业信息化升级过程中的难点问题，推动珠江西岸智能装备及工业软硬件需求市场的有效释放。支持制造业企业开展大数据应用及服务平台建设，推动跨领域、跨行业的数据融合和协同创新，带动行业大数据发展。到2019年，培育40家左右的融合发展新模式试点企业，面向装备、消费品、电子等重点领域，支持标杆示范项目在行业内推广，召开行业制造企业大型对接会，为珠江西岸制造业融合发展提供精准服务。（省经济和信息化委，珠江西岸六市一区政府）

（六）发展服务型制造与生产性服务业。

1. 大力发展工业设计。支持工业设计在新技术、新工艺、新装备、新材料、新需求等方面的研发应用，推动工业设计服务领域延伸和服务模式升级，塑造

制造业新优势。以战略性新兴产业和先进制造业为重点，适应制造业服务化趋势，加强装备制造、消费品、电子信息的产品外观、结构、功能等设计能力建设。积极开展工业设计进集群活动，推动产业对接和融合发展。办好“省长杯”工业设计大赛和“广东设计周”，加强大赛获奖成果后续跟踪服务，实施获奖成果产业化和创业扶持。到2019年，培育4个国家级工业设计中心、10个省级工业设计中心。（省经济和信息化委，珠江西岸六市一区政府）

2. 加快发展供应链管理。支持供应链管理龙头企业做强做大，按照供应链核心企业的不同，分类培育一批供应链管理试点示范企业，带动企业向供应链管理转型升级。积极推进制造业与物流业联动发展，大力推广多式联运、甩挂运输、共同配送、统一配送等物流组织模式，建立“嵌入式”、“一站式”联动发展体系，降低制造业物流成本。实施“互联网+现代物流”专项行动，利用信息化手段改造提升传统物流产业，促进物流管理和服务模式创新，构建智慧物流产业链和生态圈，培育建设互联网时代的智慧物流服务平台。到2019年，培育3个省级供应链管理示范企业、20个制造业与物流业联动发展示范企业。（省经济和信息化委，珠江西岸六市一区政府）

（七）推动产业与金融结合发展。

创新“基金带动+财政支持”、“投贷联动+融资租赁+产融结合”等财政金融服务模式，推进珠江西岸产融深度合作。支持鼓励企业改制上市，到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以及区域性股权交易市场注册挂牌，利用资本市场做大做强。推动企业、公司在银行间市场发行短期融资券、中期票据、知识产权资产证券化产品、公司债、可转债等进行直接融资。发挥珠江西岸先进装备制造产业发展基金、科技创新发展基金、中小企业发展基金等产业基金作用，支持珠江西岸制造业重大项目建设。创新财政金融有效互动模式，鼓励地方政府综合运用贷款贴息、奖励、风险补偿、担保费用补贴等方式，引导金融机构加大对重点企业和重点项目的融资支持。推动政银企合作，促进产融结合，推进佛山产融合作试点示范城市建设。（省金融办、经济和信息化委、知识产权局，珠江西岸六市一区政府）

（八）加快引进和培养制造业人才。

贯彻落实国家有关人才发展战略，开展制造业“高端人才聚集工程”。深入实施广东省“珠江人才计划”、“扬帆计划”、“广东特支计划”等国家及区域重大人才计划，依托各地产业园区、基地中心，组织开展海外专家南粤行、海外人才招聘推介洽谈会等活动，引进一批海外高层次领军人才和创新创业团队。开展“珠江西岸制造业领军人才培养项目”，安排一定比例的人员和经费用于制造业人才培养，并纳入项目实施评价考核体系。鼓励和支持各创新主体面向珠江西岸制造业重点领域，建设一批国家博士后科研工作站和省级创新实践基地，大力开展产学研合作。鼓励和支持企业与有关高等院校、职业学校合作，面向珠江西岸制造业重点领域，建设一批紧缺技能人才培养培训基地，开展“定岗”、“定向”等多种模式培训。积极推进职业院校与企业合作共建校外实习、实训基地和生产实训中心，基本实现每个重点制造业基地均有1所以上对口职业院校并有针对性开设相关专业。到2019年，支持培育制造业技能人才108万人，比2016年增长20%，其中高技能人才38万人，占制造业技能人才总量的35%；博士后科研工作站和省级创新实践基地总数达130个，“扬帆计划”和“广东特支计划”制造业领域入选人才总数比2016年增长50%。（省科技厅、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厅，珠江西岸六市一区政府）

四、保障措施

（一）加强组织领导。珠江西岸六市一区和省有关部门要根据本实施方案确定的工作目标，按照职能分工，进一步加大工作力度，确保珠江西岸六市一区创建“中国制造2025”试点示范各项目标任务落地。省经济和信息化委要做好统筹协调工作，研究解决工作推进中遇到的重大问题。各牵头部门要及时将各项指标具体分解落实到珠江西岸六市一区，完善相关指标的统计、监测和考核评估。珠江西岸各市（区）要按照重点领域和空间布局、发展目标、主要任务，结合本地实施方案，制定年度行动计划，落实属地责任，细化工作分工，明确实施时间表、路线图，逐年逐项落实目标任务。

（二）推动示范试点。支持珠江西岸六市一区结合本地实际，积极申报国家级“中国制造2025”相关领域、区域的试点示范项目。鼓励珠江西岸各地、各部门围绕产业培育升级、产业创新与成果转化、人才引进培养和制造业供给侧结构性改革等重点领域开展试点示范工作。“六市一区”经济和信息化部门要牵头落实本地区试点示范项目组织实施、制造业人才引进培育、技术创新成果转化等各项具体工作任务，集聚资源推动试点示范取得成效。

（三）落实财税支持政策。加快落实省扶持珠江西岸先进装备制造业发展等各级各项扶持政策，加强对珠江西岸制造业的支持，特别是对获得国家级、省级试点示范的项目和机构给予倾斜性资金支持。引导社会资本参与制造业重大项目建设、企业技术改造和关键基础设施建设。完善和落实支持创新的政府采购政策，推动制造业创新产品的研发和规模化应用。完善和落实首台（套）重大技术装备等鼓励政策。实施有利于制造业转型升级的财税政策，加大降成本工作力度，切实减轻先进制造业企业负担。

（四）注重宣传引导。加大对珠江西岸六市一区试点示范城市群建设的舆论宣传力度，在省、市级主要媒体上开设专栏专题，持续宣传报告相关政策举措和典型案例，营造全社会共同支持制造业发展的良好环境。积极争取珠江西岸六市一区示范企业项目和试点经验、亮点工作纳入省级、国家级媒体宣传报道内容，确保珠江西岸制造业成效取得广泛影响。充分发挥珠江西岸先进装备制造业投资贸易洽谈会等作用，展现珠江西岸地区制造业发展形象。

（五）强化工作评估。根据试点示范城市群实施方案和各地行动计划，以制造业转型升级和提质增效为核心，按照工业和信息化部部署要求，围绕创新能力、质量效益、政策实施、组织协同、资源配置等，建立指标评估体系。强化目标责任落实和动态评价督查，定期组织工作评估，及时通报珠江西岸各地试点示范工作进度和评估结果。

附件：创建“中国制造2025”试点示范城市群发展目标各地分解表（2017年）

附件

创建“中国制造 2025”试点示范城市群 发展目标各地分解表（2017 年）

| 类别 | 指标项 | 珠海市 | 佛山市 | 中山市 | 江门市 | 阳江市 | 肇庆市 | 顺德区 |
|-------------|---------------------|-------|-------|-------|-------|-------|-------|-------|
| 产业规模 | 规模以上工业增加值（亿元） | 1127 | 5049 | 1483 | 1115 | 520 | 1029 | 1620 |
| 先进装备制造产业带建设 | 新引进投资亿元以上项目（个） | 48 | 68 | 48 | 36 | 8 | 36 | 25 |
| | 新开工投资亿元以上项目（个） | 33 | 66 | 45 | 42 | 3 | 25 | 18 |
| | 新投产投资亿元以上项目（个） | 18 | 55 | 40 | 18 | 3 | 10 | 20 |
| | 工作母机类装备制造业增速 | 18% | 18% | 18% | 18% | 18% | 18% | 18% |
| 创新能力 | 制造业领域高新技术企业增速 | 15% | 15% | 15% | 15% | 15% | 15% | 15% |
| 技术改造 | 工业技术改造投资额（亿元） | 187 | 665 | 257 | 230 | 50 | 135 | 197 |
| 融合发展 | 培育融合发展新模式试点企业（家） | 2 | 3 | 2 | 1 | 1 | 1 | 1 |
| 推动制造业智能化 | 年产值超过亿元智能制造骨干企业（家） | 11 | 24 | 5 | 1 | 0 | 2 | 14 |
| | 省级以上智能制造试点示范项目（个） | 6 | 8 | 2 | 2 | 0 | 1 | 5 |
| | 智能制造系统解决方案公共服务平台（个） | 1 | 1 | 1 | 0 | 0 | 0 | 0 |
| 绿色发展 | 单位 GDP 能耗累计下降率 | 7.45% | 8.22% | 7.45% | 7.45% | 6.74% | 7.45% | 佛山市统筹 |
| | 循环化改造园区累计数量（个） | 2 | 2 | 2 | 3 | 2 | 3 | |
| | 清洁生产审核企业累计数量（家） | 140 | 500 | 210 | 150 | 60 | 80 | |

注：绿色发展各项指标为“十三五”期间各市到 2017 年累计应完成任务。